



港燈電力投資

(根據香港法律按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信託契約組成，
其受託人為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有限公司)

與

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8)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通訊政策

A. 目的

港燈電力投資與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承諾透過經常與其個人及機構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溝通，長遠而言加強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所持股份合訂單位的價值。

為達到此目的，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有限公司（「受託人－經理」）（以其作為港燈電力投資的受託人－經理的身份）與本公司致力確保全體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均可適時取得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所有的公開資料。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於本政策載入已實施的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通訊制度，以促進與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的有效溝通，讓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可積極與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聯繫，並在對事情有充分的了解下行使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的權利。

B. 與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溝通

1. 大會

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週年大會及其他大會乃與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溝通及讓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參與的主要平台。

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鼓勵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參與大會，或倘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未能出席大會，則委任代表出席並於會上代為投票。

大會通告及隨附文件於會議舉行前的指定時間內（按開曼群島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分別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ei.hk）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並郵寄予已選擇收取印刷本的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

大會於方便的地點舉行。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董事局主席、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各自的主席（或如委員會主席未克出席，則委員會之其他一名成員（或如該名成員未克出席，則董事局主席正式指派的代表））及董事將出席週年大會解答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的提問。獨立董事委員會（如有）之主席將出席有關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須獲獨立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批准的交易的大會解答提問。

2. 財務及其他報告

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監管規定」）報告上半年及全年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及編製中期報告及年報。財務報告分別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刊發，以及郵寄予已選擇收取印刷本的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

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不時以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公告及／或通函形式向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發佈其他資料，以符合上市規則或監管規定或其他規定。

3. 公司網站

本公司網站（www.hkei.hk）提供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資料，包括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通訊。

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年報、中期報告、上市規則公告及通函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公佈後，會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資訊」一欄登載，此外，本公司網站亦會登載相關新聞稿及公司刊物，以促進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及投資人士之間的溝通。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及投資人士可透過「投資者資訊」一欄的電子資訊訂閱服務進行登記，當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上登載時即會收到有關通知。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可作出恆常或特別指示，選擇以郵寄方式收取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若干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通訊（如大會通告及隨附文件、通函、年報及中期報告）。倘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並無作出任何上述指示，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將收到通知信函，通知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有關文件已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發佈。

4. 與投資市場溝通

為促進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及投資人士之間的溝通，本公司不時與投資者及分析員舉行會議、簡報及路演。

就此而言，凡負責與投資者、分析員及媒體聯絡的受託人－經理董事與本公司董事及員工均知悉上市規則、監管規定以及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有關價格敏感資料及進行證券交易的政策」中的披露責任及規定。

C. 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及相關事宜

有關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的事宜，如股份合訂單位轉讓、地址變更、派息指示、股份合訂單位證書印發、股份合訂單位證書遺失、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身故等，均由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處理。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可聯絡中央證券查詢及處理上述事宜。中央證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電郵地址為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D. 與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溝通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可於任何時間向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作出提問或要求索取公開資料，及向董事或管理層提供意見和建議。機構投資者可將問題、要求及意見發送執行董事陳來順先生，及／或財務總監黃劍文先生，而其他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可將問題、要求及意見發送公司秘書（可郵寄至香港堅尼地道 44 號或電郵至 mail@hkei.hk，或傳真至 (852) 2810 0506）。如對例行一般事務有疑問，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可致函本公司或致電公司秘書部，電話為 (852) 2843 3111。

E.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私隱

受託人－經理與本公司深明保障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私隱的重要性，除非上市規則或監管規定或法律另有規定，本公司不會在未經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同意前擅自披露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資料。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